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300239，证券简称：东宝生物）连续3个交易日（2019年5月6日、5月7日、5月8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本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2019年4月19日，公司公告了《公司2018年度报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公司前期披露的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存在需要更正之处，详见公司披露的《更正公告》(公告号：2019-036)；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
大事项；

6、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7、东宝生物主营高品质明胶和胶原蛋白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明胶是动物体内所特有的一种结构蛋白质。胶原蛋白肽是以明胶为原料、应用我公司核心技术进行生产转化后的产品，有利于人体蛋白质和胶原类多肽的补充。公司产品一部分作为原料销售，下游广泛应用于食品(含高端肉制品)、药品、化妆品、保健食品等领域；另一部分由公司生产为用于骨健康和美颜产品，目前已开发销售的产品有“圆素”骨肽、“芊兰”骨胶原蛋白肽粉、“鲜容”面膜等。我公司没有生产“人造肉”。后续公司将会持续关注、跟踪蛋白质行业发展的新趋势。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不存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需要更正的信息已经更正。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8日